

##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将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和职工代表董事。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正清先生、刘冰洋先生、敖凌松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曾建国先生、沈凌芳女士、陈琛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沈凌芳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曾建国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沈凌芳女士、陈琛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已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培训证明。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会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

公司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股东会选举的六名董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 二、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及职工代表董事总数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六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

##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正清先生：**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曾任益阳制药厂车间主任、副厂长，湖南益阳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湖南汉森制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现任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

截至披露日，刘正清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1.42%的股份，与公司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正清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经查询，刘正清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刘冰洋先生：**199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海南汉森控股（有限合伙）投融资部副总监，现任湖南达麟汉森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拓浦精工智能制造有限公司董事，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披露日，刘冰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是父子关系，与其他董事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冰洋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

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经查询，刘冰洋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敖凌松先生：**197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湖南正清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大区经理，湖南汉森制药有限公司四磨汤产品总经理、营销副总经理，湖南中达鹭马制药有限责任公司营销副总经理。现任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截至披露日，敖凌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敖凌松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经查询，敖凌松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曾建国先生：**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曾任湖南宏生堂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南九汇现代中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湖南农业大学动物医学院药理学系教授，岳麓山实验室中药材品种创制中心主任。

截至披露日，曾建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曾建国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

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经查询，曾建国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沈凌芳女士：**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中国项目数据分析师，高级会计师。曾任湖南大宇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重庆红岭医院、重庆市红岭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和湖南财政经济学院兼职教授。现任湖南省藏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重庆市红岭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湖南天盈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负责人。

截至披露日，沈凌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沈凌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经查询，沈凌芳女士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陈琛女士：**198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专职律师。曾在湖南师范大学工作八年，现任湖南弘年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创始合伙人。

截至披露日，陈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实

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琛女士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经查询，陈琛女士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